

泉教函〔2019〕17号

答复类型：B

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0008号建议的协办意见函

市发改委：

现将廖炳辉等10位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推进闽西南协同发展区建议的议案》有关协办意见如下，供参考：

教育部门赞成议案中阐述的“推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。加强教育对口帮扶，采取优质学校跨地区办学、建立沿海山区师资培养培训合作机制等，推动跨地区共享优质教育资源。”

2019年2月，市发改委发来《关于征求〈闽西南协同发展区发展规划〉（修改送审稿）修改意见的通知》，我局认同加强基础教育对口帮扶的一些具体措施。如建立完善发达地区对口帮扶薄弱地区基础教育发展机制，推动基础教育校际交流与帮扶共建常态化；建立沿海山区师资培养培训合作机制，开展名校名师帮扶活动，提高师资能力和水平；利用“互联网+”等方式推动跨地区共享优质教育资源；鼓励优质学校跨地区合作办学，发挥优质资源的示范辐射作用；加强学生体育、艺术活动

交流，共同开展研学实践教育活动，共享研学实践教育营地、基地等资源，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发展。

市教育局在福建省教育区域协作过程中，主动融入省委、省政府区域协同发展战略，找准定位，加强教育对口帮扶，推动跨地区优质教育资源共享，推进闽西南协同发展。一是加强协作区共享师资培训资源。市幼儿园教学名师培养对象、第三期乡村小学校长助力工程培训班于4、6月份赴厦门市第九幼儿园、厦门市实验幼儿园、厦门市莲龙幼儿园、厦门秀德幼儿园、厦门市湖里区教师进修学校第二附属小学、厦门市集美小学等学校开展异地研学，通过专题讲座、教育思想与教学主张、交流研讨等培训方式加强厦泉培训资源联动合作，同时在2017年底，厦门市同安区教坛新秀在泉进行区域联合培养，针对培养需求，通过专家理论引领与在泉幼儿园实践探索，进一步推进协作区师资培训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。二是开展师资对口帮扶。2018年我市根据省厅文件要求，将漳州、龙岩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的60名中小学、幼儿园骨干教师、校（园）长和教研员分别安排到泉州第一中学、泉州第五中学、泉州市培元中学、泉州市实验小学、泉州市晋光小学、泉州师范学院附属小学、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、泉州幼儿师范学校附属幼儿园等省优质学校跟岗学习。我市跟岗学校已根据跟岗人员情况，科学制定跟岗学习方案，并为每位跟岗人员配备1名具有丰富教学和管理经验的优秀教师、校长作为指导教师。通过跟岗学习促进当地教师队伍水平的提升。三是加强闽西南协同发展区教育信息化顶层设计。建设共建共享的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，以发展

区相关学校的优势学科为抓手，以名师为依托，以名校为基地，推选优质教育资源，实现各级各类学科（专业）数字资源共享。创建名师网络工作室，按照“1位名师+N位学科带头人+N位网络学员”的模式，为发展区“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”应用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促进区域内校际之间教学教研的深度融合和优势互补，提高教学质量，促进教育均衡。四是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在福建省区域基础教育协作中发挥积极作用。鲤城区对口帮扶明溪县、丰泽区对口帮扶顺昌县、泉港区对口帮扶宁化县、石狮市对口帮扶政和县、晋江市对口帮扶长汀、惠安县对口帮扶光泽县、南安市对口帮扶古田县等。

根据代表们的建议，教育部门将依据职能，发挥作用，推动行政、教研部门积极协同，做好推进闽西南协同发展区工作，为提高教育发展质量和共享水平做出应有的贡献。

分管领导：蔡琦瑜

经办人员：宋永红

联系电话：22782219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9年4月4日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9年4月4日印发